

93.11.3 教務會議提案

【附件目錄】

- 附件 1、本校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實施辦法……………1
- 附件 2、92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改學生成績申請案 ……3
- 附件 3、本校農學院「生物技術學程」必選修科目表..4
- 附件 4、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提報大綱……………6
- 附件 5、本校體育課程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17
- 附件 6、本校體育特殊班設置辦法修正對照表……………19

(附件 1)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實施辦法

- 第一條 本校為促進教育自由化、國際化，培養學生具國際觀，鼓勵教師以英語授課方式開授課程，特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每學期各學院博士班、碩士班開授課程(學士班如特殊原因得比照辦理，本校熱帶農業暨國際合作系除外)，教師填寫英語授課申請表，經系教評會審查通過後，並經本校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 第三條 各系所教師應就其個人開授課程內容、特色及未來發展，儘可能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原文書籍，授課、研討及成績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授課進度表中須附每週上課內容之英文摘要，並應依相關規定授課。
- 第四條 採英語授課之課程，開課時於科目時間表上註明為『英語授課』以供學生選課之參考；任課教師請於上課前公告注意事項供學生週知。
- 第五條 各系所應考量或檢測學生英語能力，每學期得規劃至多二門採英語授課之課程，供學生修讀。
- 第六條 各系所每學年應對英語教學課程，適時評估成效，以為課程規劃及檢討改進參考，教務處亦得不定期對教師及學生反應進行檢討，以為續開課程與否之參考。
- 第七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簽請校長核准後試辦一年。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申請表

_____學院 _____系（所）

任課教師：_____

開課班級：_____所 博士班 碩士班 _____年級

課程名稱：中文_____

英文_____

需以英文開課緣由：_____

任課教師自評：

附件：課程進度表（以英文書寫，含單元內容摘要明細）

92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改學生成績申請案

系所別	老師 姓名	更 改 科 目	更 改 原 因	備 註
養殖系	鄭 文 騰	水產繁殖學	成績計算錯誤	
養殖系	陳 金 源	觀賞魚類養殖	遺漏學生成績	
社工系	姜 蘭 虹	社會科學(性別、社會與空間)	成績登載錯誤	
應外系	蔡 明 珍	文法與修辭	遺漏學生成績	
應外系	廖 怡 珍	英語聽講練習 102	其他(期末考卷錯置空白卷中)。	兼任
休保系	林 秀 卿	體育(游泳)	成績登載錯誤。	
休保系	倪 高 朗	桌球運動與指導	其他(補考正拍擊球成績未登錄)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技術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9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種類	科 目 名 稱	修別	學分數	備 註
先修課程 (不列入學程總 學分數)	遺傳學及實習 ¹	選	2/1	左列科目中任選二門修讀， 學程修畢認證時需選修至少二 門先修課程且成績及格
	生物化學及實習	選	2/1	
	(普通)微生物學及實習 ^{2, 3, 4, 5}	選	2/1	
基礎課程 8 學分	生物技術	必	2	由左列科目中任選二門修讀
	生物技術實習	必	2	
	分子生物學	選	3	
	細胞生物學	選	2	
	生物資訊學導論	選	2	
專業課程 12 學分	分子檢測技術及實習	選	2/1	若選修一科以上左列課程，學程 只能承認 3 學分。
	植物分子檢測技術及實習	選	2/1	
	植物組織培養技術及實習 ⁶	選	2/1	若選修一科以上左列課程，學程 只能承認 3 學分。
	動物組織培養技術及實習	選	2/1	
	植物生物技術及實習	選	2/2	若選修一科以上左列課程，學程 只能承認其中一科的學分。
	動物遺傳工程及實習	選	2/1	
	微生物生物技術及實習	選	2/1	
	動物基因轉殖	選	2	
	醱酵工程學	選	2	
	酵素應用技術及實習	選	2/1	
	蛋白質結構與功能	選	2	
	基因重組及表現	選	2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產系學生可以「水族遺傳育種學及實習」3 學分抵修「遺傳學及實習」3 學分。 2. 獸醫系學生可以「獸醫細菌學及實習」及「獸醫病毒學及實習」二科目共 6 學分抵修「微生物學及實習」3 學分。 3. 植保系學生可以「真菌學及實習」、「植物病原細菌學及實習」及「植物病毒學及實習」三科目共 12 學分抵修「微生物學及實習」3 學分。 4. 畜產系學生可以「畜產微生物及實習」3 學分抵修「微生物學及實習」3 學分。 5. 水產系學生可以「水產微生物及實習」3 學分抵修「微生物學及實習」3 學分。 6. 植保系學生可以「組織培養在植保上之應用及實習」3 學分抵修「植物組織培養技術及實習」3 學分。 7. 本學程課程之安排得視需要安排在週末或暑假期間上課。 8. 修習本學程學生其各科目之成績仍應併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各科目成績及格分數依本校規定辦理。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技術學程」設置及修讀要點

- 一、本院鑑於生物技術在生命科學領域之重要性與日俱增，為強化本校學生之生物技術基礎專業訓練，並提升生物技術教學及研究水準，特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要點。
- 二、凡本校學生皆可申請修讀本學程。
- 三、學生須修滿規定之所有課程，方可取得修讀學程證明，學程之課程規劃另訂之。
- 四、學生修習本學程各科目之學分數，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上限及各系規定之畢業最低總學分數。
- 五、修讀本學程之學生其修業年限不得延長，若修業年限屆滿而其主系應修最低畢業學分內，如有非必修之選修學分不足時，可以本學程學分數補足，以取得畢業資格。若學生已修畢本系應修畢業學分數，但尚未修畢學程課程時，得向註冊組申請延修，然亦不得超逾其修業年限。
- 六、學生修畢本學程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應於每學期期末考後 10 天內出具歷年成績單向本學院申請學程審核，經本院學程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核發「生物技術學程」證明書。
- 七、學生於規定修業年限屆滿但未修足本學程之學分，不得申請發給任何證明，但若修畢本學程學分（經審核通過後）而本系畢業學分未修畢之學生退轉學時，得在修業證明書或轉學證明書加註『生物技術學程』名稱。
- 八、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九、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提報大綱：海洋學概論

一、課程基本資料：

- (1) 課程名稱：海洋學概論
- (2) 開課系所：水產養殖系、通識教育中心
- (3)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翁韶蓮副教授
- (4) 課程類別：學位班
- (5) 學分數及修別：(日間部) 2 學分、必修。(日間部) 2 學分、選修
- (6) 開課期間：93 學年度第 2 學期
- (7) 預計修課人數：日間部約 200 人
- (8) 課程公告網址：<http://www.pcu.npust.edu.tw>

二、教學目標

本課程教授內容以使未修讀過休關科系學生有海洋學之機版概念為主。包括海洋研究之發展演變，地球-海洋及其中生命之起源，海洋疆界，海盆起源-地球板塊運動，海洋沈積物，海水特性，大氣-海洋交互作用，海洋環流，海浪，潮汐，海岸，近岸，海洋棲所，生物生產力-能量傳遞，海洋表層及底棲動物，海洋中糧食及海洋污染等。進一步了解全球氣候變遷、溫室效應與海洋間之相關性。

三、適合修讀對象

本校大學部各科系學生。

四、課程內容大綱

一學期課程共為 18 週，第 1、2 週簡介、成績評量方式說明、使用遠距教學技巧介紹與作業繳交方式、考前 2 週至指訂教室進行並檢討遠距教學成果與學生互動，期中、期末考需至指定教室參加考試。相關課程大綱如下表

章別及授課內容	學習重點
第一章 簡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球的構造 ● 海洋之演化 ● 海與洋的區別與定義 ● 台灣相關之研究單位與機構
第二章 海洋的構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五大洋的特性 ● 洋的地理特徵 ● 海底形態構造 ● 水層的垂直構造
第三章 海洋的組成與物理化學性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海水的組成 ● 海冰的形成與特性 ● 各種物化之測定儀器 ● 水溫鹽度與密度的垂直分布 ● 海水的顏色
第四章 各項物理化學因子之測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度鹽度與溫鹽圖 ● CTD 等水質監測儀器 ● 各種測定儀器介紹

第五章 海洋光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在海水中的傳播 ● 水色與透明度及其分布變化 ● 水的分層現象 ● 補償深度與絕對深度 ● 光與生物的關係
第六章 波浪與潮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波浪的形成與種類 ● 潮汐的形成與重要性 ● 波浪與潮汐對生物的影響
第七章 海洋的流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風造成之大規模流動- 湧昇流 ● 表面洋流 ● 梯度流 ● 中層與底層流
第八章 海洋中之生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初級生產者-浮游藻及大型海藻 ● 浮游動物 ● 游泳動物 ● 底棲生物
第九章 海洋生物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珊瑚礁生態系 ● 河口區與紅樹林生態系 ● 大洋與深海生態系 ● 海的地熱生態系
第十章 海洋、氣候與全球變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與 CO2 排放及全球暖化 ● 臭氧層的破洞 ● 海平面上升級期衍生之問題
第十一章 海洋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漁業 ● 觀光與遊憩 ● 能源 ● 永續利用與管理
第十一章 海洋污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污染種類 ● 魚具與污染 ● 污染之避免方法

五、 教學方式

- (1) 利用本校遠距教學平台(採用旭聯科技公司開發之智慧大師系統)，使用其功能掌握學生動態包括：教學課程進度之時程、教學系統之使用說明、可紀錄學生出勤上課之狀況等。
- (2) 利用多媒體數位化教材配合語音於各個章節教導學生相關之課題。
- (3) 於教學平台中放置自行拍攝剪輯之海洋相關光碟，以及使用教科書所附之短片，以使學生在相關可提上有進一步了解。
- (4) 在教學平台的互動區中做不同議題的討論及多方之線上討論。
- (5) 在課堂直接上課時以討論問答等互動方式，以了解遠距教學內容學生吸收程度，並輔以教學光碟說明。

六、 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 (1) 教師時間：每週固定安排固定輔導時間 (office hour) 為： 每星期二：15:30~17:30—AQ203, 分機:6221
- (2) E-mail 信箱：slwong@mail.npust.edu.tw 學生可利用 Email 提出課程疑惑及利用教學平台的作業繳交視窗來繳交作業。
- (3) 線上討論系統：同學可以在任何時間透過本系統討論問題，另外在每週下列時段老

師會透過教學平台之線上即時討論(或利用 MSN、yahoo 等及時通系統)並解答學生問題：每星期二 19:30:~21:30

(4)

七、 作業繳交方式

- (1) 學生以教學平台的作業繳交視窗繳上傳交給老師批改後寄回，並可在批改後參考其他同學的作業。
- (2) 教學平台監控作業繳交情形，並可由寄信件對未繳交同學做進一步了解與追蹤。
- (3) 平台可以每一作業做不同的評分百分比並直接計分。

八、 成績評量方式

- (1) 期中及期末考試需至指定教室參加考試。
- (2) 定時線上公佈成績以供學生查詢。
- (3) 成績評量方式共分為

九、 上課注意事項

如有任何問題可透過 E-mail、線上討論、電話、函寄或至 AQ203 找老師。

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提報大綱：食品工程

一、課程基本資料

- (1)課程名稱：食品工程
- (2)開課系所：食品科學系
- (3)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林貞信 副教授
- (4)課程類別：本校食科系四技專業必修科目、食科系二技專業必修科目
- (5)學分數及修別：3學分、必修
- (6)開課期間：93學年度第2學期
- (7)修課人數：日間部50人、進修部50人
- (8)課程網址：<http://www.pcu.npust.edu.tw/> (140.127.31.155)

二、教學目標

本課程在教授大規模食品加工製造，所需要的工程知識。課程內容主要包括基本概念介紹(數學理論、單位與因次、物理性質定義、質量守恆、物質平衡、熱力學及能量、能量平衡等)、食品加工中流體的流動(液體輸送系統、液體的特性、牛頓流體處理系統、力平衡、能量方程式、幫浦的選用、流動及黏度測量、非牛頓流體特性)、食品加工的能量(蒸氣和電)與食品加工中的熱傳遞。

三、適合修讀對象

本校主修食品科學學生，以及對食科有興趣的其他科系學生。

四、課程內容大綱

一學期課程共為18週，第1、4、7週、期中考週、第14週及學期考週時，學生必須至指定教室上課、或學習評鑑、或參加考試，其餘12週則採非同步網上授課。本課程之教材包括課程大綱、詳細內容、作業、建議進階閱讀、隨堂測試、必要之影音資料。相關課程內容大綱整理如下表：

週別及授課內容	學習重點
第一週 食品工程基礎概念(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變數、函數➢ 線性方程式、非線性方程式線性化➢ 解聯立方程式➢ 工程計算器的使用
第二週 食品工程基礎概念(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微分、積分➢ 圖形微分與積分
第三週 單位與因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個單位系統、基礎單位認識➢ 不同單位系統下之單位轉換
第四週 食品基本物理性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密度、比容、比熱、濃度➢ 乾、濕基含水率
第五週 熱力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溫度、壓力➢ 水之三相圖➢ 熱力學定理
第六週 質量平衡(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Mass\ in = Mass\ out + Accumulation$➢ 各式食品加工中質量平衡問題
第七週 質量平衡(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式食品加工中質量平衡問題

第八週 能量平衡(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量種類 ➢ $\text{Energy in} = \text{Energy out} + \text{Accumulation}$ ➢ 各式食品加工中能量平衡問題
第九週 能量平衡(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蒸汽表的認識與應用
第十週 食品加工中的流體流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液體輸送系統 ➢ 液體性質：應力、密度與黏度
第十一週 流體流動行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流動特徵 ➢ 牛頓流體與非牛頓流體 ➢ 層流與亂流 ➢ 摩擦
第十二週 黏度的量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毛細管黏度計 ➢ 旋轉式黏度計 ➢ 溫度效應
第十三週 流體流動時之機械能平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白努力方程式 ➢ 幫浦選擇與表現評鑑
第十四週 流動測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he Pitot Tube ➢ The Orifice Meter ➢ The Venturi Meter ➢ Variable-Area Meters
第十五週 食品熱傳遞(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品熱性質 ➢ 熱傳的機構 ➢ 穩態熱傳
第十六週 食品熱傳遞(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在與內在熱阻比之重要性 ➢ 非穩態熱傳

五、教學方式

本校遠距教學平台採用訊聯科技公司開發之智慧大師系統，為一種非同步之網路遠距教學系統，與國立中山大學相同之遠距教學平台，符合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此教學系統功能包括教學、課程進度時程、師生交流管道、教學系統之使用說明及解惑等；並記錄師生全程上課、互動、繳交作業、學習評量及勤怠情況。在學期進行中，學生依照規定不定時每週至網路教室上課學習，教師將依系統記錄，掌握學生學習情形，並適時以 Email 主動做連繫，以了解學生對網路教學的適應情形。

六、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1)教師時間：安排固定課後輔導時間(office hour)為：

每週二、四 10:00~12:00

(2)E-mail 信箱：利用 Email 方式，提出課程疑惑。

(3)屏科大網路大學網路教室之線上互動系統：同學可以在任何時間透過本系統之課程互動功能來討論問題；另外，在每週固定時段，老師與助教會透過此系統線上討論，做即時的學生問題解答，預定上線時間為：

每週二、四 12:00~13:00

(4)更多對應窗口：將依開課後確實修課人數，徵選本系高年級具課程內容基礎同學擔任教學助教，將協助相關之學生問題回覆及網路教室課程互動等工作。

七、作業繳交方式

(1)作業繳交採網路教學系統中之線上繳交方式。

- (2)小考仍採到指定教室筆試的方式，將在學期之第 4、7 與 14 週舉行。
- (3)期中及期末考試亦必須至指定教室參加考試。
- (4)定時線上公佈成績以供學生查詢。

八、成績評量方式

成績評量方式共分為：

- (1)期中考試，佔 20%。
- (2)期末考試，佔 20%。
- (3)作業成績，佔 30%。
- (4)小考成績，佔 20%。
- (5)平時成績，學生上網課程參與及系統使用之情況，佔 10%。

九、上課注意事項

- (1)資料內容的完整性(依當週作業題數，看是否全寫)。
- (2)排版是否完整一致，勿太花俏。
- (3)作業內容最好不要用抄課本，儘量依自己的意思表達出來，分數會比較高。
- (4)附加檔案整合完整(勿零散及附夾一堆檔案在郵件中)。

作業繳交規定：

- (1)必須以學校網路教學系統繳交作業，作業中必須明白交付系別、學號及姓名(否則視同沒繳交)。
- (2)每週作業繳交期限(逾期算遲交分數)：
當週作業以下個星期日 24:00 為繳交截止時間。
- (3)如果作業相似度太高，則視同抄襲，會影響作業分數。
- (4)如有任何問題可透過 Email 或至 FP202，如果老師不在，應留下一張便條紙註明學號、姓名及問題。

遠距教學課程計劃提報大綱：管理學

一、課程基本資料：

- (1) 課程名稱：管理學
- (2) 開課系所：社工系、幼保系、休保系(四進一)
- (3) 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林永順副教授
- (4) 課程類別：學位班
- (5) 學分數及選課別：進修部 2 學分、必修
- (6) 開課期間：93 學年度第二學期
- (7) 預計修課人數：夜間部約 140 人
- (8) 課程公告網址或課程網址：www.pcu.npust.edu.tw

二、教學目標

本遠距教學課程科目為管理學課程，課程教學目標為：

- (1) 瞭解管理學的基本原理及其應用。
- (2) 瞭解管理理論及管理實務。
- (3) 說明管理理論在企業上的應用。

三、適合修讀對象

本校大學部各學院各科系的學生。

四、課程內容大綱

一學期課程共為 18 週，第一週管理簡介、期中考、期中考檢討、教學評鑑、期末考等共 5 週，需至指定教室上課。相關課程內容大綱如下表：

章別及授課內容	學習重點
第一章 管理概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的定義 ➤ 管理者的職責 ➤ 管理者的基本態度 ➤ 管理功能 ➤ 管理者應具備的技能和角色 ➤ 管理是真善美
第二章 管理理論的演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的管理理論 ➤ 較近的管理理論 ➤ 系統觀念 ➤ 權變理論 ➤ 近代的管理理論
第三章 管理與環境的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在環境 ➤ 產業環境 ➤ 國內環境 ➤ 國際環境 ➤ 企業倫理道德與社會責任
第四章 管理決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題分析 ➤ 決策的意義與程序 ➤ 決策分析與模式 ➤ 不同情境下的決策分析 ➤ 管理者的決策實務 ➤ 潛在問題分析

第五章 規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的意義 ➤ 規劃的功能與程序 ➤ 策略規劃 ➤ 作業規劃 ➤ 目標管理
第六章 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組織的基本觀念 ➤ 組織的結構 ➤ 分權與授權 ➤ 控制幅度、組織設計與企業發展階段 ➤ 功能化、部門化、矩陣化 ➤ 工作分析與工作設計
第七章 用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資源規劃 ➤ 徵才、選才、育才、用才及留才 ➤ 人力資源績效評估與獎懲 ➤ 組織發展
第八章 領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領導的意義與性質 ➤ 領導權力的來源及分類 ➤ 領導的理論 ➤ 激勵的意義 ➤ 激勵的理論 ➤ 溝通
第九章 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控制的意義與種類 ➤ 控制程序 ➤ 財務控制 ➤ 管理控制系統 ➤ 品質的意義與全面品質管理
第十章 變革、創新與改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環境的變動與趨勢 ➤ 抗拒變革的原因 ➤ 變革管理的程序 ➤ 研究發展及創新管理 ➤ 改善

五、教學方式

- (1)本校遠距教學平台採用旭聯科技公司開發之智慧大師系統，其功能包括：教學課程進度之時程、教學系統之使用說明、可記錄師生全勤上課之狀況等。
- (2)本校電算中心設置有遠距教學多媒體教材數位化之實驗室，提供各老師製作遠距教學教材時所需各項軟體設備，必要時並可出借。
- (3)各開課老師於每學期上課前之寒暑假提出開課需求，由電算中心指派或訓練專門之工讀生協助老師製作教材，放置於教學平台之上；並視老師需求，於正式上課時隨時修改教材內容及維護該門課程。
- (4)教師在學期進行中隨時與學生進行E-mail、BBS討論及線上互動，並視情況集合學生至教室教學；惟配合教育部規定，期中及期末考仍採到校考試方式。期餘平常成績採計，除線上測驗及系統所記載之各學生學習記錄情況外，老師亦會另外安排學生回教室進行測驗。
- (5)每學期末實施教學評鑑以作為教學改進之參考。

六、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1)教師時間：每週安排固定輔導時間(Office hour)為：

每星期五 8：10~12：00

(2)E-mail 信箱：alexlin@mail.npust.edu.tw，學生利用 E-mail 提出課程疑惑。

(2)線上討論系統：同學可以在任何時間透過本系統討論問題，另外，在每週下列時段，老師會透過線上即時應論並解答學生問題：每星期五 13：30~15：20。

七、作業繳交方式

(1)學生以 E-mail 郵寄或書面繳交給老師。

(2)系統有作業上傳功能，老師可於系統上直接新增作業、批改各學生作業並監控作業繳交情形。

(3)作業需於期限內繳交，作業要註明主題、本文、說明及系級、姓名、學號，作業內容不得抄襲，儘量依自己的思考來表達。繳作業要親送至老師辦公室。

八、成績評量方式

(1)期中及期末考試需至指定教室參加考試。

(2)定時線上公佈成績以供學生查詢。

(3)成績評量方式共分為：

期中考 35%+期末考 35%+作業成績 30%。

九、上課注意事項

如有任何問題可透過 E-mail、線上討論、電話、函寄、或至 CM445 找老師。

遠距教學企業組織管理課程計畫提報大綱

一、課程基本資料

- (1)課程名稱：企業組織與管理
- (2)開課系所：食品系
- (3)授課教師姓名及職稱：林永順副教授
- (4)課程類別：食品系選修科目
- (5)學分數及修別：2學分、選修
- (6)開課期間：91學年度第二學期
- (7)預計修課人數：日間部 50 人
- (8)課程網址：140.127.31.155

二、教學目標

本科目目標在協助學生瞭解管理的基本概念與外在環境之關係,管理的功能,管理在有關專業科目的統整與企業組織上的應用,啟發學生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以因應企業組織未來的創新與發展。

課程教學目標為：

- (1) 使學生瞭解管理的基本概念與外在環境之關係。
- (2) 使學生瞭解管理的功能。
- (3) 使學生瞭解管理在有關專業科目的統整與企業組織上的應用。
- (4) 指導學生閱讀產也知識及職業相關之雜誌書籍，以拓展企業實力的知識。
- (4) 啟發學生思考與解決能力，以因應企業組織未來的創新與發展。

三、適合修讀對象

大學部非商學群同學

四、課程內容大綱

章別及授課內容	學習重點
一、第一章 管理概論	管理的理論；管理者的職責；管理者的基本態度。
二、第一章 管理概論	管理功能；管理者應具備的技能和角色；管理是真善美
三、第二章 規劃	規劃的意義；企業組織的使命；企業組織的目標。
四、第二章 規劃	企業組織的策略及政策；企業組織的程序、規定及預算
五、第三章 組織	組織的基本觀念；組織的結構；分權與授權。
六、第三章 組織	控制幅度與組織設計；功能化、部門化、矩陣化；工作分析與工作設計。
七、第四章 用人	人才資源規劃。
八、第四章 用人	徵才、選才、育才、用才及留才。
九、第四章 用人	人力資源績效評估與獎懲。
十、期中考	
十一、第五章 領導	領導與領導者定義；領導權力種類。
十二、第五章 領導	領導的理論。
十三、第六章 激勵	激勵的意義。
十四、第六章 激勵	激勵的理論。
十五、第七章 溝通	溝通。
十六、第八章 控制	控制的意義、程序與種類、控制作業。
十七、第九章 品質	品質的意義與全面品質管理。
十八、期末考	

五、教學方式

本正課主要為使用遠距教學教材及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系統採用與國立中山大學相同之平台。

六、師生互動討論方式

- (1)教師時間：本學期第一、四、七、十、十四、十八學生須回教室
- (2)E-mail 信箱：利用 Email (alexlin@mail.npust.edu.tw) 方式，提出課程疑惑及繳交作業。
- (3)BBS 系統：同學可以在任何時間透過本系統討論問題。另外，在每週固定時段，老師與助教會透過 BBS 線上即時討論並解答學生問題：
日間部二技食品二：每星期四 10:15~12:00
- (4)對應窗口：安排一位教學助教，協助 Email 及 BBS 回答學生問題。

七、作業繳交方式

- (1)作業繳交採 email 寄送方式。
- (2)期中及期末考試需至指定教室參加考試。
- (3)定時線上公佈成績以供學生查詢。

八、成績評量方式

成績評量方式共分為：

- (1)期中考試，佔 30%。
- (2)期末考試，佔 30%。
- (3)作業成績，佔 30%。
- (4)平時成績，包括累計學生上網使用系統時數，佔 10%。

九、上課注意事項

- (1)資料內容的完整。
- (2)排版完整。
- (3)作業內容最好不要用抄課本，儘量依自己的意思表達出來，分數會比較高。
- (4)郵件附加檔案整合完整(勿零散及附夾一堆檔案在郵件中)。

作業繳交規定：

- (1)作業繳交前應註明系別、學號、姓名(否則視同沒繳交)。
- (2)儘量不使用別人帳號繳交作業，否則會收不到助教回覆的郵件。
- (3)每週作業繳交期限(逾期算遲交分數)：
日間部二技食品二：週一 24:00 前截止。
- (4)繳交作業時，只需 mail 一次，如果仍未收到助教回覆時才再寄一次。
- (5)如果作業相似度太高，則視同抄襲，會影響作業分數。
- (6)該週作業分數 80 分以下的同學，若不滿意自己的分數，可以開始補交作業程序，截止日期：該週週六 PM24:00 之前(逾期不再接受補交)。
- (7)每週作業繳交，原則上以一次完整 E-mail 寄送，若把各小題分成數封 E-mail 寄送，視同作業未繳交)。
- (8)作業繳交利用遠距教學 E-mail 功能，應於信件內容中註明學生的「系 級」、「學號」及「姓名」。
- (9)如有任何問題可透過 E-mail 或至 AB208 找林永順老師，如果老師與助教均不在，應留下一張便條紙註明學號、姓名及問題。

屏東科技大學體育課程實施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內容	修正後條文內容	說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校八四年六月十日教務會議新修定體育課程實施方案訂定之。	本辦法依據本校教務會議新修定體育課程實施方案訂定之。	
第三條	本辦法中體育課程分必修與選修兩部分。 <u>二年制二年級及四年制三、四年級體育課程列為選修，學生得依其意願修習選修課程。</u>	本辦法中體育課程分必修與選修兩部分， <u>學生應依相關規定修習課程。一年級上學期課程實施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一年級下學期實施原班游泳教學（實施細則另訂之），其分組項目由體育室規劃之。</u>	依現況修正。
第四條	<u>體育必修課程以基本體能與技能、游泳、興趣選項為原則，其興趣選項項目由體育室規劃之。</u>	<u>為強化學生之體適能，凡修習本校體育必修課程者應於每學期實施體適能護照（實施細則另訂之）並納入體育正課評分。</u>	依現況修正。
第五條	體育選修課程以培養學生休閒運動知能及 <u>銜接必修課程為原則</u> ，其開課項目由體育室規劃之。	體育選修課程以培養學生休閒運動知能及 <u>終身運動為原則</u> ，其開課項目由體育室規劃之。	依現況修正。
第六條	體育必修課程每週授課二小時， <u>不計學分數</u> ；體育選修課程每週授課二小時，計一學分，不列入各系畢業總學分內。	體育必修課程每週授課二小時， <u>計一學分</u> ；體育選修課程每週授課二小時，計一學分，不列入各系畢業總學分內。	依現況修正。
第七條	體育必、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 <u>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u> 。	體育必、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 <u>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u> ，最高修課人數依授課場地設施而定，最高不超過 60 人為限，超過人數時應加開授課班級。	依現況修正。
第八條	體育必、選修課程時間、上課地點與任課老師之排定，由 <u>課務組</u> 與體育室會商決定。	體育必、選修課程時間、上課地點與任課老師之排定，由 <u>綜教組</u> 與體育室會商決定。	依現況修正。

修正條文	原條文內容	修正後條文內容	說明
第十條	學生體育成績之考核， <u>依運動技能、學習精神及體育知識等項目由體育教師評定。</u>	學生體育成績之考核， <u>依運動技能(含體適能)、學習精神及體育知識等項目由體育教師評定。</u>	依現況修正。
第十二條	凡體育必修課程成績不及格或 <u>缺席滿上課時數三分之一者應行補修或重修。</u>	凡體育必修課程成績不及格或 <u>缺席滿上課時數三分之一者應行重修。</u>	依現況修正。
第十三條	凡因疾病、身體不適或因故不能上體育課請病假、事假時，應以本校「學生請假辦法」及成績考核相關規定辦理。	凡因疾病、身體不適或因故不能上體育課請病假、 <u>公假、事假</u> 時，應以本校「學生請假辦法」及成績考核相關規定辦理。	依現況修正。
第十四條	依學生健康狀態資料，不宜參加劇烈體育活動之 <u>患病學生</u> ，而設置體育特別班，施以特殊設計之體育活動。	依學生健康狀態資料， <u>不宜參加劇烈體育活動之學生</u> ，應加入體育特別班(實施細則另訂之)，施以特殊設計之體育活動。	依現況修正。
第十五條	…依左列規定辦理之： (1) …免上體育課，…。	…依下列規定辦理之： (1) …免上體育課(得向體育室提出申請)，…。	依現況修正。
第十六條		<u>學期中，因偶發事件或急性傷害(如車禍、運動傷害等)而造成身體傷害致不能修完該學期之體育課程者，不得轉入體育特別班，日後視該生康復狀況，應重新修習所缺之課程或轉入體育特別班。</u>	新增條文。
第十七條	學生缺修體育必修課程或已修體育必修課程成績不及格， <u>其補修或重修之規定如下：</u> (1) <u>四年制一年級補修或重修體育課程者，必須補修或重修同學制、同年級、同學期之課程。</u> (2) <u>二年制一年級或四年制二年級體育課程補修或重修，可跨學制互選同學期之課程。</u>	學生缺修體育必修課程或已修體育必修課程成績不及格， <u>得於畢業前於同學期補修或重修之規定如下：</u> (1) <u>已修體育必修課程不及格，可於次學期重修。</u> (2) <u>缺修體育必修課程者，應於次學年同學期加修(即一學期不得修二學期體育)。</u>	原十六條修正

屏東科技大學體育特殊班設置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內容	修正後條文內容	說明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肢體障礙、懷孕、視覺障礙、多重障礙、慢性病(心臟、腎臟、癲癇、氣喘、精神疾病等)、 <u>急性傷害(車禍、運動等傷害)</u> 、 <u>慢性傳染病(肺結核、肝炎、愛滋病等)</u> 、過度肥胖及其他身心狀況異常之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	本辦法適用於肢體障礙、懷孕、視覺障礙、多重障礙、慢性病(心臟、腎臟、癲癇、氣喘、精神疾病等)、 <u>慢性傳染病(肺結核、肝炎等)</u> 、過度肥胖及其他身心狀況異常之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	由於急性傷害轉入特別班後為顧及發生二次傷害，致使教師無法給予適合教材教學等因素，故 <u>建請排除急性傷害及慢性傳染病(愛滋病)等條件。</u>
第三條	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應先自述病情並應取得教學醫院或公立醫院或群體醫療中心開具之證明，始得申請(<u>申請表請洽體育室領填</u>)。	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應先自述病情並應取得教學醫院或公立醫院或群體醫療中心開具之證明，始得申請(<u>申請表如附件一</u>)。	
第四條	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之認定應由 <u>體育室聘請體育教師、衛生醫護人員、輔導教師等相關行政人員</u> 審定之。	不適一般體育課程之學生之認定應由 <u>學生輔導中心、健康促進諮商中心、體育室及休閒運動保健系等相關行政人員</u> 審定之。	現行審定已由學生輔導中心、健康促進諮商中心等相關單位配合審查，建請修訂之。
第七條	<u>學期中，學生若發生前述狀況時，得申請進入體育特別班上課，其成績由原授課教師及體育特別班授課教師共同評定之。</u>	欲申請體育特殊班者，應於開學後、加退選前備妥相關資料提出申請。加退選後，學生若發生前述狀況時，應輔導其改選其他年度同學期體育課程。	學期中，學生發生任何狀況轉入特別班上課，教師為顧及發生二次傷害亦無法給予適合教材教學，故應輔導其改選其他年度同學期體育課程。
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送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體育特殊班 上課申請表

系 別		學 號		性 別		姓 名	
特殊狀況 自 述							
證 明 文 件							
教 務 長 核 定				教學業務發 展組登記			
休閒運動 保 健 系 複 審				體 育 室 複 審			
初 審	健康促進 諮商中心 意 見			學生輔導中 心 意 見			